

基本信息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政策体系 | 影视 | 年份 | 2026 |
| 条名称 | 第五条：鼓励影视作品创作播映 | 款名称 | 第一款：鼓励优秀剧本创作 |
| 是否免申即享 | 否 | 受理时间 | 2026-01-01 - 2026-06-30 |
| 注意事项 | | | |

联系方式

| 受理部门 | 受理科室 | 咨询电话 |
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| 旅游科 | 88161271 |

项目描述

| | |
|-----------|---|
| 项目说明及资助标准 | 对在广东省或深圳市立项且由符合条件的影视企业作为版权方、第一出品方、制作方的原创影视、动漫作品，按条件给予扶持。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取得《电影片公映许可证》的电影剧本、取得《电视剧发行许可证》的电视剧剧本，取得《国产动画电影发行许可证》的动画片剧本，分别给予制作公司一次性15万元、10万元、10万元支持，每年最高150万元。 |
| 扶持上限 | 150万元 |
| 补充说明 | （一）受理部门有权按照网上申报的时间先后决定项目受理顺序，对不符合申报条件、未在规定申报时间内完成申报，以及其他限制情形的项目不予受理。 （二）申报企业应保证其申报材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合法性，并承担所提交项目申报材料的相关法律责任，如有虚假或侵权等行为，该项目申请无效，如事后发现存在以上行为，主管部门将保留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 |

申请材料

| 材料名称 | 材料要求 |
|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罗湖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 | 在线或下载填报并打印（盖章） |
| 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纳税证明（按税种）*与下属控股或参股子公司合并申报的，子公司需一并提交 | 原件 |
| 关于同意进行税务查询的说明 | 原件（盖章） |
| 由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企业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（利润表、资产负债表、现金流量表等）*与下属控股或参股子公司合并申报的，子公司需一并提交 | 复印件（盖章） |
|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（登录深圳信用网 http://www.szcredit.org.cn ，打印已嵌套印章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） | 原件 |
| 营业执照 | 复印件（盖章） |
| 各类发行许可证 | 复印件（盖章） |
| 剧本立项、备案审批通过证明材料 | 复印件（盖章） |

*年度扶持金额累计超过50万元需提供相关协议

其他受理部门认为必要的材料

申报流程

- (一) 网上申报提交科室进行审核后，将有短信提醒发送至企业申报人手机（登录注册手机号），请申报人根据短信内容及时进行进一步操作。若未能在相应时限内完成网上补齐补正或提交纸质材料，视为放弃申报，不予扶持。
- (二) 企业在线打印《深圳市罗湖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》（带水印），并按照本《申报指南》的要求准备纸质申报材料。所有纸质材料（A4纸）需按要求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，并按顺序装订成册（一式一份，盖骑缝章），递交到指定受理部门。

